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推广活动是推进全民阅读、建设书香社会的重要举措，该活动的实施，对提高全市人民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建设文化强市、增强宜宾文化软实力具有重要意义，宜宾市图书馆拟对全民阅读活动组织与承办服务进行采购。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 服务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5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50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 否 涉 及 核 心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采 购 进 口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采 购 节 能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采 购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1	宜宾市 2024 年全民阅读活动组织与承办服务	1.00	500,000.00	项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3.2.2 服务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 宜宾市 2024 年全民阅读活动组织与承办服务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a. 一、服务内容 (一)开展“书香宜宾大讲坛”品牌讲座 12 场次, 每场现场观众不少于

		<p>100 人，时间不低于 1 小时。活动需现场拍摄照片、视频，并制作短视频广泛宣传。</p> <p>(二)开展读书会活动 24 场次，其中包含一场大型读书会活动，每场活动人数不少 40 人次，大型活动人次不少于 300 人次。通过开展定期的全民阅读推广活动，引导市民养成良好的读书习惯，使阅读成为一种乐趣，一种风气，一种氛围。活动需现场拍摄照片、视频，并制作短视频广泛宣传。</p> <p>(三)开展“阅读+”体验活动 12 场次；现场观众不少于 40 人次。活动内容：通过开展定期的阅读+活动，能让参与者在活动中学到知识，书本上的知识得到实践。活动需现场拍摄照片、视频，并制作短视频广泛宣传。</p> <p>(四)开展 2 场大型活动，现场观众不少于 200 人次。活动需现场拍摄照片并全程录像，同时进行线上展示。</p> <p>b. 二、服务要求</p> <p>(一)具体要求</p> <p>1. 计划与方案根据合理规划安排整年度活动，提前策划好年度活动一览表。需在每月最后一周的周一，提供下个月活动开展活动详情表，活动详情表应写明活动主题、活动时间、活动形式、主要内容、活动意义等，活动开始前 10 个工作日需将完整的活动方案报宜宾市图书馆审签</p>
--	--	--

		<p>备案,审签完成后方可开展活动;大型活动开始前1个月需将完整的活动方案报宜宾市图书馆审签备案,审签完成后方可开展活动。另外每个活动都需要提前7个工作日设计符合活动主题风格的宣传推广物料,包括4:3的海报、易拉宝、门型展架或者背景桁架等,物料需提前3天完成制作和安装。</p> <p>2. 活动宣传</p> <p>活动开始前、活动中、结束后需通过市图书馆及供应商微信推文、微信视频号、抖音视频、微博等渠道进行宣传推广,其中开始前的推文宣传,需早于活动举行时间1周;活动中拍摄的照片、视频当天就需要进行排版、设计,经审核后在当天即刻发布;活动结束后的总结推文不得超过活动结束后的3天进行发布。推文需提前撰写相关文案交由宜宾市图书馆审核并根据其提出的意见进行修改至完善,再进行形式排版设计和配图,最后经宜宾市图书馆全方位审核通过后进行公开发布。线下的活动应优先考虑组织线上同步直播,不合同步直播的活动,应拍摄相关活动照片及视频制作小视频进行推广宣传。每个阶段宣传次数不得少于1次。</p> <p>3. 资料保存与统计</p> <p>每场活动结束后需将活动图片(视频)资料、</p>
--	--	---

		<p>签到表、媒体报道等资料保留存档,并统计本场活动受益群众数量、每个季度安排 1 次读者汇总意见总结,年末提供活动数据一览表(包括:每个活动时间、名称、品牌、活动地点、报名人次、实际参与人次、好评率等)。</p> <p>(二)活动成效</p> <p>2024 年 5 月至 2024 年 11 月开展全民阅读活动 50 场次,线下受益群众不低于 4000 人次,充分发挥公共图书馆的社会教益职能,深入推进全民阅读,为建设书香宜宾,促进社会文明、和谐、进步贡献积极力量,并力争获得 2024 年国家、省、市级全民阅读活动相关奖项。</p> <p>(三)其他要求(针对以下 2 项内容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函进行响应,格式自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需制度健全,团队建制稳定,未发生过重大事故或负面影响的责任事件。 2. 项目开展过程中,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	2	<p>三、履约服务方案</p> <p>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项目服务方案,内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分析应包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项目基本情况分析(围绕本项目的阅读活动、“书香宜宾大讲坛”品牌、“阅读+”体验,阐述本项目的理念目标,提

		<p>供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 难点剖析及应对措施);②项目实施要点(针对本项目的阅读活动、“书香宜宾大讲坛”品牌、“阅读+”体验,提供项目的组织策划与实施形式)等内容。</p> <p>2. 活动策划方案应包含①整体活动规划(针对本项目的阅读活动、“书香宜宾大讲坛”品牌、“阅读+”体验,提出具体的活动策划、规划和构思);②活动氛围营造(针对本项目的阅读活动、“书香宜宾大讲坛”品牌、“阅读+”体验,提供活动氛围营造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海报、易拉宝、门型展架或者背景桁架的呈现方式);③活动各资料模板(针对本项目的阅读活动、“书香宜宾大讲坛”品牌、“阅读+”体验,提供初步的活动资料模板)等内容。</p> <p>3. 实施方案应包含①项目人员配置及分工;②项目宣传保障(针对本项目提供每场活动前、中、后期的宣传方案及媒体资源运用);③活动成效保障措施(根据本项目的活动要求,针对组织活动参与人数达到要求的宣传推广措施及最终验收时预计达到的活动成效进行阐述)等内容。</p> <p>4. 项目管理应包含①安全保障和应急预案(提供本项目实施过程前、中、后期的安全保障和应急预案,在确保安全</p>
--	--	---

		<p>的情况下打造活动氛围，且能应对所有突发状况)；②项目日常管理制度与监督考核办法(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阅读活动、“书香宜宾大讲坛”品牌、“阅读+”体验、宣传推文、摄像并制作宣传短视频等整个活动过程的内部控制管理模式，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管理制度、监督考核办法、数据管理、档案资料保存与统计)等内容。</p> <p>注：(1)供应商应当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真实、客观的证明材料。</p> <p>(2)供应商应当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若提交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将上报同级监管部门依法处理。</p> <p>(3)供应商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和具体情况实事求是地编制响应文件，能具体量化，具有可行性及便于高质量履约。</p>
--	--	---

3.2.3 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 1: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活动主持人具有普通话等级证书。

3.2.4 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 1:

无

3.2.5 其他要求

采购包 1:

无

3.3、商务要求

3.3.1 服务期限

采购包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0 日

3.3.2 服务地点

采购包 1:

以宜宾市图书馆为主，在宜宾中心城区范围内开展阅读活动

3.3.3 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 1: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承诺与采购合同约定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3.4 支付方式

采购包 1:

分期付款

3.3.5 支付约定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完成所有项目内容且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00%。

3.3.6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 1:

第一条 违约责任 (一)采购人违约责任 1.采购人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除应及时补足合同款外,应向供应商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15 天的,供应商有权终止合同; 2.采购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供应商损失的,还应按供应商经济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供应商。(二)供应商违约责任 1.供应商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等以及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供应商交付的履约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须在合同规定的履约时间内整改完成采购人要求,否则,视作供应商不能正常履约而违约,按本条款下述第“4”项规定由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4.供应商不能正常履约或逾期履约而违约的,除应及时完成履约外,应向采购人偿付逾期履约部分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15 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供应商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款额向采购人偿付违约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供应商的合同款项及其利息。 5.供应商保证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无瑕疵,包括各项服务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服务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服务进行查封的,供应商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2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6.供应商应当遵守采购人的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服务要求及实质性条款,实施完成采购合同应当完全满足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服务要求及实质性条款,若供应商瑕疵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要求赔偿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若造成相关损失且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承担所有赔偿责任。 **第二条 解决争议的方法**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宜宾市人民法院起诉。

3.4 其他要求

(一)★**保险** 1.供应商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生产操作、劳动保护等方面的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项目履约实际情况,购买涉及上述履约风险的对应保险,保险金额以抵消可能发生的事故因其发生所造成的财产、人身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维护保险标的的安全。 2.供应商应为本项目提供履约的所有人员按照国家规定购买相关保险。(二)★**其他要求** 1.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及要求: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供应商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项目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依法与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办理各种用工手续,如因用工不当,给采购人及服务人员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函进行响应,格式自拟)。 3.供应商服务从业人员在服务期间发生伤亡事故,或在服务过程中造成第三人伤亡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函进行响应,格式自拟)。 4.本项目采购过程和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风险严格按照采购人的风险控制管理要求执行。(三)提高采购合同签订效率。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四)推进政府采购合同变更信息公开。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五)加快支付采购资金。按照《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 号)有关要求,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